

書叢導輔學自文作

章文
究研的巧技

著編怡祖蔣 編主誼高陸

行印局書界世

文章技巧的研究

實價圓幣

外加運費匯發

湖不所版
印准有權

編著者 蘇祖怡
人陸高
李煜
世界書局
世
界
書
局
發行者
發行
出版社
發行所

主編者言

「文章作法」一類的書，已經出得很多很多了。所以本叢書的出版，在款式上固無非是一陣「續貂」。不過，在此物力維艱的時候，倘再要浪費筆墨，浪費紙張，似可不必。其所以專致「續貂」者，當然還有我們的理由在。

第一，從來沒有人教作文有像這樣的，把同一題目用數種作法俾學生得互相對照大開心竅以後遇到任何題目，就有方法可以着手；

第二，爲了從來沒有人做過這樣的工作，所以內中的範文，幾乎全是按照學生程度，按照文章種類，由淺入深實地寫起來的，決沒有像一般文章作法，利用剪刀漿糊，雜湊成書的弊病；

第三，除了前四冊各種基本練習，又有後二冊各種變化活用，這樣，可使學生對於各種寫作技術，得融會貫通，不致拘泥於一二「公式」，有筆法不能開展之苦；

第四，本叢書的原稿，曾經在作者擔任教課的學校中試驗過，學生對於作文一道，就有很顯著的進步。

因為有這種種的理由，所以儘管文章作法一類的書，已經是「汗牛充棟」，我們還認為有出版本叢書的必要。而且，為了有本叢書的出版，其他利用剪刀彙編之類，不相干的「作法」，也許從此可以不必再出下去了。這樣，本叢書的出版，不但不是「浪費」，反而將成為一種「節約」，也是難說的。話雖如此，我們畢竟是一種嘗試，還希望各方面多多指教，俾本叢書再版時，可以再加增訂，對於學生有更多的貢獻。

其餘所要講的，已大都詳見於編輯凡例，這裏恕不重複了。

作文自學輔導叢書編輯凡例

- 一、本叢書列舉實例以說明作文之方法，供中學生作文課外閱讀以及自修補習者之用。
- 二、本叢書前四冊爲一單元，後兩冊爲一單元，前者注重文章結構，後者注重於文體之變化及字句之修飾。書名列舉如下：

- (一) 記敍文一題數作法 (二) 描寫文一題數作法
- (三) 論說文一題數作法 (四) 抒情文一題數作法
- (五) 文體綜合的研究 (六) 作文技巧的研究

- 三、本叢書之編製方法，與一般文章作法之但舉原理者不同。同一題目，依作者之觀察點，材料之分配……種種不同，瓶作若干範文，再附說明，俾讀者易於領悟，無好高騷遠之論。
- 四、本叢書之編製，亦並非如教科書之羅列名著，以供講解。蓋古今名著，均發抒作者一時之感情思想，作法方面，大抵類似。欲遍舉名著以言結構，使學子瞭解各種作法，似覺匪易。編者力避此病，文句不求艱深，結構務使明白完備。

- 五、本叢書之前三冊，首舉本書教授法與閱讀法，次附述寫作上之要點，再依類爲歸，各列小序，一類之

中，又擬定若干題目，每一題目，作範文若干篇。

六、範文之前均加說明，以作提示，每一題目之後，將上列範文作簡明之表解，俾讀者能澈底明白。

七、每一小類後，附列例題若干，以便讀者擬作。

八、每冊範文文字，由淺入深，文言之成分亦逐漸增加，大約第一、二冊語體文言各半，第三、四冊文言文佔四分之三，語體佔四分之一。

九、學校教師，每於教授學子作文，均感不能得心應手，本叢書編製目的，可以使教師易於着手，而無選擇材料，縷述作文方法之苦。

十、本叢書之編製，經主編人提議，與編寫者費數次之商討而設計如此。區區之意，亦欲有助於初學，願事係創訂，堅漏未妥之處，誠知難免，教界賢達，如予指正，無不樂承。

文章技巧的研究目錄

總說

第一章 文章的目的及其形式內容之分野	一
第二章 語言與文字之間關係	一八
第三章 詞的功能及其構成式	三一
第四章 文法與文章之關係	四八
第五章 適句原則及其變例	六四
第六章 標點與段落	八〇
第七章 文章外形之裝飾問題	九四
第八章 文章之基礎與其感染力	一〇八
第九章 文言文與語體文之比較	一二二
第十章 文字創造與筆簡問題	一三七
餘論	一五四

文章修飾技巧的研究

「文意」兩字的本義原是文飾的意思，因此古來論文章多重修飾。但是它是代替語言的東西，目的在乎實用，那麼似乎又不必修飾了。這問題，在乎「修飾」兩字的意義。所謂「修飾」並不指詞面的美麗而言，固然詞面美麗，也有助於文章之動人的。我們心裏有一個念頭，要把這念頭表達出來，表達有許多許多方式，要如何才能表達得最「準確」而「明白」，這便是「修飾」最大的使命，所以文章修飾的技巧問題，的確是值得考慮研究的。

元好問有詩：「鴛鴦繡出任君看，不把金鍼度與人。」就實鴦猶如作文，既有「金鍼可度」，我們便當努力於這一種工作。然而所謂「文章千古事，得失寸心知」者，則又以文章為一件玄妙而莊嚴的東西。是的文章的變化無定，表達的方式也是千頭萬緒，一般不費成論文法修辭的人，也技不是沒有理由的。「拈花一笑」「羚羊掛角無處可求」，講技巧似乎是一「心勞日拙」的工作。

這原因由於文章內容的複雜，各人思想的複雜，因而據文章的表達也複雜了。談作文法談到爾容，實在是沒辦法的事。然而就外形來看，就古今名著來歸納出幾個原則，這似乎並非是「枉拋心力」的工作。

這冊書便是嘗試做這種工作的。

近人論文有着重於文章的外形一派，這並不是內容可以丟棄，形式必須講究的意思。因為分析外形，容易作具體的說明，而內容是抽象的，不易分析具說。文心雕龍神思篇有這樣的話：

文之思也，其神遠矣。故寂然凝思，慮接千載；悄焉動容，視通萬里。吟詠之間，吐納珠玉之聲；眉睫之前，卷舒風雲之色。其思理之致乎？……方其攘翰，氣倍辭；謹乎篇成，半折心始。何則？意翻空而易奇，言徵實而難巧。是以意發於思，音授於聲，密則無際，疏則千里。或理在方寸而求之域表，或義在咫尺而思隔山河。是以秉心養術，無勞苦慮，含章司契，不必勞悄也。

這實在是內容形式不易一致的困難。實在所謂作文的技巧便在這一點——如何才可以使形式與所表達的內容相稱。

「巧婦難爲無米之炊」，沒有內容，空洞的文章，決不能稱之爲好文章的。陸游詩「文從實處工」，也是要「言之有物」的意思。那麼「不能說」的內容之重要性反在外形的研究之上。關於內容的訓練，劉勰提出二點：

臨篇設慮，必有一患：理鬱者苦貧，辭湧者傷亂。然則博見爲饋貧之糧，貫一爲拯亂之藥。博而能一，亦有助乎心力。

此外各人的說法不同。有的重「氣」，有的重「道」，有的重作者人品的修養，衆說紛紜。但要之不外觀念與讀書兩件工作。（說詳下章）

單就形式上的技巧來說，第一要使讀者了解所表達的情意。這一項便是消極的不使文章有錯誤。因

此不得不講究文法。如王若虛滹南遺老集：

退之行難篇云：「先生矜語其客曰，某胥也，某商也，其生某任之，其死，某謀之。」予謂上二「某」字，胥商之名也。下二「某」字，先生自稱也，一而用之，何以別乎？

這便是用代名詞不分所代的人而犯的病。這是文法上的病。這也是研究作文的技巧上所應注意的消極手段。第二消極手段已能運用無誤了，再進一步來講如何更適當，如何使文章能感動人的方法。法國弗羅貝爾的「一語說」，以為一句文章中形容詞或動詞或副詞最適當的止有一個，要作者自己努力去找。洪邁《齊續筆》中也記載着同樣一件事：

王禹公絕句云：「京口瓜洲一水間，金陵只隔數重山。春風又綠江南岸，明月何時照我還？」吳中土人家藏其草，初云：「又到江南岸。」圈去「到」字，註曰不好，改為「過」；復圈去而改為「入」；旋改為「滿」；凡如是十許字，始定為「綠」。

這正是已完成了消極工作，而又研討積極工作的例。這兩種既均為使文章達而動人的工作，自不可偏廢，因此本書所提出的問題，均以這兩點為標準。

文章的範圍很廣大，即依現代常通行的文體而論，有散文、駢文、與語體之分，而散文之中有古文與非古文之目；駢文之中，亦有「魏晉文」「齊梁文」「四六文」之分。一一分別細言其體裁，自不可能，也是徒費心力的工作。然而它們卻有一共通之點，均是代表語言的工具。因此可以根據語言的變化來解釋它。

們底變化，這工作往往有許多人將它忽略了。以下的論列均從語言與文章的關係來立論的。

論文章的技巧與文法，前人是很專視的。例宋陳旼有《文則》二卷，是論文章外形的書，而四庫全書竟

提要批評它道：

其不使人根據調典，鑄精理以立言，而徒輒量於文字之增減，未免逐末而遺本。

那末「文章技巧的研究」也是「遺本逐末」的工作了。然而在這時代，無話可說的時代，除了「學究式」的「遺本逐末」的工作外，又有什麼方法來安慰自己呢？

第一章 文章之目的及其形式內容之分野

「文章」兩字的定義，各人不同。它底語原，「文」「章」均是紋采的意思。司馬遷報任少卿書中「文采不稱於後世」，即以「文采」兩字來代「文章」的。後來對於文章的解釋有廣義與狹義兩種。如章太炎所說著於竹帛謂之文章，那麼只要白紙上寫了黑字均可稱之為文章了。這種「文章」的定理實即等於「文字」此屬廣義的一說。而狹義之說則如六朝時「文」「筆」之分。梁元帝金樓子立言篇中會替狹義的文章下過一個定義：

文者須綺縠紛披，宮徵靡曼，音吻道會，情靈搖蕩。筆退則非謂成篇，進則不云取義，神其巧，慮其端而已。

他底意見以為文章的因素是「綺縠紛披」，即是文字外形的美麗；「宮徵靡曼」即是文章音調的和諧；如此才能稱做文章，此外只能稱它作「筆」。與廣義的見解大相逕庭。陳澧的東塾讀書記中亦詳列其見解道：

古者記言之體有三：其一聞而記之，所記非一時之言，記之者則一人之筆，彙集成書，非著作也，尤非作文也。論衡是也。其二傳聞而記之，所記非一時之言，記之者則一人之筆，俾說引證而成篇，此著作也。坊記表記編衣是也。其三亦傳聞而記之，記之者一人之筆，所記者一人之言，敷演潤色，駢偶用韻而成篇，此作文也。禮運儒行哀公問仲尼燕居孔子聞居是也。他也將文字分成了兩大類：一類是文字，一類才可以稱作文章。而所謂文章者，也是有「敷演潤色」與

「聯偶用韻」而成的。這種說法，在中國經過了數千年的論爭，沒有人來作一肯定的結論。

其實，以爲文章必須聯偶與用韻是駢文派作者的個見。所以用韻，所以要使文句整齊的目的，即在求文字方面之美，求就文章的外形上來感動讀者。未來派的藝術家主張以數種不同的墨水與字體以直接刺激讀者的視覺，也是這個意思。但是駢文派作者以爲必須「對偶」與「用韻」才是使文字美的唯一方法，那是錯誤了。

先就文章的目的來加以檢討，如果文章之目的，只是表達一己之感，那麼儘可依廣義的解釋；如果達了以後，還得使讀者同情，則廣義的解釋似乎不能包括。再研究其所以能動人的原因在那裏，則狹義的定義似乎也有修改之必要。文章之目的，據上面所引陳澧的話看來，「古者記言之體有三。」則「記言」是文章之一個重要條件。尚書序疏：

言者意之聲，著者言之記。

又陳澧又說：

天下事物之象，人目見之，則心有意，意欲達之，則口有聲……聲不能傳之於異地，留於異時，於是乎畫之爲文字。文字者，所以爲意與聲之跡也。

均以文字爲代語言的東西。文字最初的形態，爲象形文字，而象形多是實體的事物，正可以用来代替言語。既然文章是替代言語的符號，則其功用也正和言語一樣，用來表達人們底意志，用來記載外象的情形。同

時言語是人們生活上所必需的東西，則文章也成爲我們日常必需工具之一種。——文章語言均是代表人們心意上的一種符號。從前有一個女人寫信給她底丈夫，因爲不識字，在信上先畫一大圈，再是許多密圈，再一單圈一雙圈，一整圈一破圈，最後許多許多小圈子。有人明白了她底意思，替她填了一首小詞道：

相思欲寄從何寄，畫個圈兒替。言在圈兒外，心在圈兒裏。我密密加圈，你須密密知我意。單圈兒是我，雙圈兒是你，整圈兒是圓圓，破圈兒是別離。還有那說不盡的相思，把一路圈兒圈到底。

因爲圈兒是大家不知道的符號，所以那女子只是表達己意，而不易將此意傳達別人。文字是大家公認的，有共通性的，用文字來表達，別人便能知道。言語也何嘗不是如此？我們遇到異鄉人，常有不能傾訴之苦。所以文字的目的乃是代表人們心中的意念，與語言不同者，可以傳之遠方，可以傳之後世而已。

但是言語文章表達的方式却有很多的變化，因此它們本身所發生出來的效力也因之各異。如「天下着雨」，這是一種說明的態度，足以傳達作者的意念，但只是平凡地報告給讀者，而對方却不受感動。此類的例子頗多，平日記事之信札與流水帳目，均是屬於此類。但不能不承認它是意念之代替符號，也不能否認它與語言有同樣之效用的。又如「秋雨秋風愁煞人」，不但達出作者之情，而又對讀者有感引的力量。它也和上一例一樣地是代替意念的符號，更不能否認他。說它不是文章。又如「天是無知的」「四時行焉，萬物生焉，天何言哉，天何言哉！」同樣一句話，因表達的態度不同，感人與否也因而各異了。同時同一意念，更可以有許多不同表達的方式；如同一意念「友情的反覆」，可以有幾種表達法，如：

翻手作雲覆手雨，紛紛輕薄何須數。君不見陰陽貴賤交，此道令人棄如土。(杜甫會交行)

太行之路能推車，若比君心是坦途。巫峽之水能覆舟，若比君心是安流。君心好惡苦不常，好生毛羽惡生瘡。與君結髮未五載，豈期牛女爲參商。古稱色衰相棄背，當時美人猶怨悔。何況如今鬢鏡中，妾顏未改君心改。爲君薰衣裳，君聞蘭麝不馨香。爲君盛容飾，君看珠翠無顏色。行路難，難重棟，人生莫作婦人身。百年苦樂由他人。行路難，難於山險於山，不獨人間失與妻。近代君臣亦如此。君不見左納言，右納史。朝承恩，暮賜死。行路難，不在山，不在水，只在人情反覆間。(白居易太行路)

士窮乃見節義，今夫平居里巷相慕悅，酒食游戲相徵逐，翩翩強笑語以相取下，握手出肺肝相示，指天日涕泣，誓生死不相背負，實若可信。一旦臨小利害，僅如毛髮比，反眼若不相識，落陷阱不一引手救，反擠之，又下石焉者皆是也。(韓愈柳宗元墓誌銘)

始翟公爲廷尉，賓客闐門。及廢，門外可設雀糞。後復爲廷尉，賓客欲往，翟公大署門曰：「一死一生，乃知交情。一貧一富，乃知交態。一貴一賤，交情乃見。」(史記汲鄭列傳贊)

可見文章的體裁作風等等，又有許多的差異。正如語言的變化一樣，非常複雜，然綜合而言，那兩種表達的方式（感人與不感人）足以盡之。

不感人的文章，重在實用。歷史的記載，新聞的闡述，說明文字之述說原理……它們只求將事實客觀地報告給讀者，重在事實的真相。例如：

術曰：以下生者，倍其實，三其法。以上生者，四其實，三其法。上九商八羽七角六宮五徵九。置一而九三之以爲法，實如扶

得長一寸，凡得九寸，命曰黃鐘之宮。故曰：昔始於宮，窮於角，數始於一，終於十，成於三。氣始於多，至而復生，神生於無形，成於有形，然後數形而成聲。（史記律書）

完全用客觀的態度來記載樂律的。又如報章所載的新聞，也是以最簡短的句調來作說明。古代諸子之文，均屬於這一觀。所以梁昭明太子選文還不加選錄，以為「諸子之文，以立意為宗，不以能文為貴」。這句話正可以作這一種文章的說明。——內容重於形式。

、感入之文，重在文字上的技巧，不求事實之真相。如小說戲劇中的故事，純出於虛構，而文字方面極求其有所謂「感染性」。所以這一類文章之中，大抵有許多是作者心中所感到之「假象」。邱遲答陳伯之書，勸他來歸，中間有一節文章是：

暮春三月，江南草長，雜花生樹，羣鶯亂飛。見故國之旗幟，感生平於嘵昔，撫弦登陣，能不悽恨？

完全是替對方想像出戰的情形，而主觀地替他發洩一種惆悵的情感。在這類文章中，形式重於內容，利用詞語給予人們之印象來喚起讀者本有而蘊藏着的情感，它們底目的是以動人為主的。「聲調」「對偶」也是使這種文章動人的方法之一種——不過是一種方法而已。

童形式與童內容的兩說之紛爭，一向非常厲害的。柳宗元答韋中立書：

始吾幼且少，為文章以詞為主，及長，乃知文者所以明道，是因不苟為炳炳烺烺，侈采色，夸聲音，而以為能也。凡吾所陳，皆自謂近道，而不知道之果近乎遠乎？吾子好道而可吾文，或者其道不遠矣。故吾為文章，未嘗敢以輕心掉之，櫛其剽而不

譽也；未嘗敢以怠心易之，懶其弛而不舉也；未嘗以昏氣出之，懈其凌而雜也；未嘗敢以冷氣作之，僵其僵而離也。

這是柳宗元底「內容重於形式」論，而其內容則偏於「道」字。杜牧答莊充書中也有同樣見解，而其詞則較柳說為有理：

凡爲文以實爲主……苟意不先立，正以辭彩文句繞前捧後，是辭意多而理意亂……是以意全勝辭者，辭意模而文意高，事不勝者，辭意華而文意弱，是意能達辭，辭不能成意，大抵爲文之旨如此。

也以爲內容應重於形式，因爲無內容即不能成文章，所以形式不必講究。「辭意精而文意弱」是他底宗旨。

可是感情是人人皆有，據一項文章的內容，已具備於人們底天性中，能否動人，又由於形式之技巧，所以曾國藩論文又提出「情」「理」兩字：

人心各具自然之文，約有二端：曰「情」，曰「理」。二者人天之所同有，就吾所知之理，而筆諸書而傳諸世，稱吾愛惡，捨情而縱辭以達之，若剖肺肝而陳簡策，斯皆自然之文。

「理」由外入，所以重修養，主說明，所以宣客觀，只要傳情於人，使人了解而不必求其共鳴，所以可以內容重於形式；「情」由內出，所以重形式，主主觀，而可以由假象來宣洩，那麼梁元帝底話，也是相當有理的。同時一題材，一可以重內容，求讀者明白，一可以重形式，求讀者的感動，例如下文四篇：

好美色好色也，傷生之罪非一，而好色者必死。臧民之罪非一，而好異者必亡。此理之必然者也。夫惟寡人之兵，昔出於